

**2021 年仁怀市城市开发建设投资经营有
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年度
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债权代理人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仁怀市支行

二〇二二年六月

声 明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仁怀市支行（以下简称“贵州银行仁怀市支行”）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所提供的 2021 年度审计报告、仁怀市城市开发建设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贵州银行仁怀市支行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 录

声 明	II
第一章 本次债券概况	1
第二章 企业债券债权人履职情况	3
第三章 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	4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6
第五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本次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7
第六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8
第七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9
第八章 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10
第十章 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14

第一章 本次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仁怀市城市开发建设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二、备案文件和备案规模

（一）备案文件：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21〕151 号文件”。

（二）备案规模：人民币 9.50 亿元。

三、本次债券的主要条款

（一）债券名称：2021 年仁怀市城市开发建设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二）证券简称及代码：银行间简称“21 仁怀城投债”，代码：2180437.IB；上交所简称“21 仁怀债”，代码：184103.SH。

（三）发行总额和期限：人民币 9.50 亿元，7 年期。

（四）募集资金用途：5.74 亿元拟用于仁怀市 2017 年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工程（城北老车站片区），3.76 亿元拟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五）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21〕151 号文件注册公开发行。

（六）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

（七）债券期限和利率：本次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每年付息一次，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分次还本，从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开始，逐年分别按照发行总额 20%、20%、20%、20% 和 20% 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本次债券存续期后五年的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次债券在存续期内票面年利率为 6.80%，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八）付息日：2022 年至 2028 年每年的 11 月 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

（九）兑付日：2024 年至 2028 年每年的 11 月 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十）信用级别：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 AA+级，本次债券信用级别为 AA+级。

（十一）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次债券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2021 年 11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第二章 企业债券债权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债权人依据《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企业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权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第三章 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经营情况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保障房建设项目、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及房屋修缮项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4,055,342.42 万元，负债总额 2,289,501.25 万元，所有者权益 1,765,841.17 万元，资产负债率 56.46%。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159,952.46 万元，净利润 12,798.7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2,798.79 万元。

二、发行人财务情况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末	2020 年度/末	增减幅度
流动资产合计	39,767,003,871.53	35,613,644,506.15	11.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6,420,329.17	1,651,301,651.68	-52.38%
资产总计	40,553,424,200.7	37,264,946,157.73	8.82%
流动负债合计	4,356,833,545.77	4,581,113,380.68	-4.9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538,178,931.32	15,167,859,298.07	22.22%
负债合计	22,895,012,477.09	19,748,972,678.75	15.93%
股东权益合计	17,658,411,723.61	17,515,973,478.98	0.81%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末	2020 年度/末	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	1,599,524,596.6	1,502,060,793.86	6.49%
营业成本	1,403,846,499.4	1,341,905,523.47	4.62%
营业利润	163,340,265.15	171,002,693.1	-4.48%
营业外收入	713,043.77	2,423,128.57	-70.57%
利润总额	163,988,016.15	171,398,107.69	-4.32%
净利润	127,987,865.63	132,985,489.86	-3.76%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末	2020 年度/末	增减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0,755,387.99	503,073,797.31	124.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753,314.99	-805,902,211.42	-16.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008,495.42	-1,390,885,635.24	-78.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993,577.58	-1,693,714,049.35	-109.03%
--------------	----------------	-------------------	----------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发行人经发改企业债券〔2021〕151 号文备案，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在银行间市场、2021 年 11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人人民币 95,000 万元的公司债券，扣除承销费用后的全部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11 月 2 日划入发行人在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遵义仁怀支行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仁怀市支行开立的债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21 仁怀城投债”、“21 仁怀债”的募集说明书，本次债券发行所募集资金 57,400 万元拟用于仁怀市 2017 年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工程（城北老车站片区），37,600 万元拟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截至本债权代理事务报告出具日，发行人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关于募集资金用途的约定使用，未出现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第五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

本次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本次债券为无担保债券，其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收益。此外，发行人将以良好的经营业绩为本次债券的到期偿还创造基础条件，并将采取具体有效的措施来保障债券投资者到期兑付本息的合法权益。

二、本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截至本债权代理事务报告出具日，本次债券暂未进行本息偿付。

第六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本次债券无增信机制。

二、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制定本次债券的偿债计划，聘请债权代理人，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按照要求进行信息披露。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

第七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截至本债权代理事务报告出具日，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八章 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已对发行人 2020-2021 年的合并和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分别出具了大华审字【2021】000390 号和大华审字【2022】0010625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表：发行人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变动比例（%）
总资产	4,055,342.42	3,726,494.62	8.82
总负债	2,289,501.25	1,974,897.27	15.93
净资产	1,765,841.17	1,751,597.35	0.81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65,841.17	1,751,597.35	0.81
资产负债率（%）	56.46	53.00	6.53
流动比率	9.13	7.77	17.50
速动比率	2.28	1.88	21.2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394.82	67,095.46	22.80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变动比例（%）
营业总收入	159,952.46	150,206.08	6.49
营业总成本	146,543.93	138,862.67	5.53
利润总额	16,398.80	17,139.81	-4.32
净利润	12,798.79	13,298.55	-3.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9,808.51	7,502.15	30.7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98.79	13,298.55	-3.7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18,650.84	17,288.69	7.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13,075.54	50,307.38	124.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67,375.33	-80,590.22	-16.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30,400.85	-139,088.56	-78.14
应收账款周转率	0.77	0.54	42.59
存货周转率	0.05	0.05	-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一）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总资产为 405.53 亿元，总负债为 228.95 亿元，净资产为 176.58 亿元，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76.58 亿元。较 2020 年末，数据有所上升。发行人 2020 年末及 2021 年末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7.77 和 9.13；速动比率分别为 1.88 和 2.28，从速动

资产覆盖流动负债的角度来看，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略微有所上升。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从 2020 年末的 53.00% 上升至 2021 年末的 56.46%，长期偿债能力有所下降。发行人整体偿债能力保持正常的稳定水平。

（二）发行人盈利能力分析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15.02 亿元和 16.00 亿元，收入小幅上升 6.49%。2021 年度发行人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保障房建设项目、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和房屋修缮项目。发行人保障房建设项目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收入较为稳定但业务性质单一，目前建设项目投资规模较大，短期内业务收入有保障。同时考虑到发行人作为仁怀市最大的基础设施建设与保障性住房建设的实施主体，在资产规模、经营管理、项目运作等方面具有仁怀市内其他公司无可比拟的优势。

（三）发行人现金流情况

发行人 2021 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6.49%，收现比 0.39，与上年几乎持平。2021 年工程建设支出有所减少，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下降 27.76%。发行人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系往来款项、保证金、政府补助、利息收入等。2021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0 年度增加了 6.28 亿元，主要系本年往来款回款增多，导致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2021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0 年度增加 1.32 亿元，主要系公司减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2021 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0 年度增加 10.87 亿元，增幅为 78.14%，波动幅度较大，主要系公司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所致。

综合来看，随着发行人业务规模逐步扩大，发行人利润水平有望提升，未来发行人重大建设项目的相继建成运营或交付，将为发行人

营业收入、净利润和经营活动现金流的持续增长奠定基础，此外，发行人长期以来与多家金融机构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且目前业务发展状况良好，履约情况较好，能够按期还本付息，违约可能极低。

第九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 及债权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不存在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

第十章 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情形，相关事项不影响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本次变更已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在公司公告上披露。

本页无正文，为《2021 年仁怀市城市开发建设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权代理人：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仁怀市支行



2022 年 6 月 23 日